

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14F

聯絡人：科員錢韋豪

聯絡電話：02-8995-3251

傳真電話：02-8995-3213

電子郵件：yy9675@cip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臺東市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原民經字第111006461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1K00P006642_1110064613_111D2025015-01.pdf、
111K00P006642_1110064613_111D2025017-01.pdf、
111K00P006642_1110064613_111D2025016-01.odt、
111K00P006642_1110064613_111D2025018-01.odt、
111K00P006642_1110064613_111D2025019-01.odt)

主旨：檢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「獎勵優先採用在地生產農產品要點」發布令（含行政規則規定及令稿）各1份，請宣導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11年12月9日農糧字第1111073967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原住民行政單位（含各直轄市及離島）、原住民族地區五十五個鄉鎮市區公所

副本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、經濟發展處

